



# 供應商行為準則

誠信與道德操守

BUILDING TRUST



# 引言

## 價值觀和負責任採購承諾

Sika 堅持在自己的全球業務和整個供應鏈中實行一套特定的價值觀。

《聯合國全球契約十項原則》、《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國際勞工組織關於工作中基本原則和權利宣言》、《全球化工行業責任關懷®項目》和《衝突礦產條例》均體現了 Sika 的價值觀。

Sika 的價值觀可以總結為以下幾點：

- Sika 尊重普遍人權和工人權利。
- Sika 遵守基本的環境、健康和 safety 標準。
- Sika 促進可持續發展并發揚企業責任。

Sika 希望其供應商能秉持相同的價值觀，并在各自的供應鏈網中推行這些價值觀。因此，Sika 會對供應商進行仔細評估，在他們通過篩選和資格認定後才會予以批准。

本《供應商行為準則》明確了 Sika 的期望，并為供應商提供了指導原則，世界各地的供應商在向 Sika 提供貨物或服務時應滿足該指導原則的要求。

Sika 會幫助供應商提高可持續發展成果的價值，并以此來繼續履行我們的負責任採購承諾。同時，Sika 希望確保各方都符合本文件中制定的標準。

感謝您的參與和貢獻。



Thomas Hasler  
Sika 集團 CEO



Marcos Vazquez  
Sika 集團，採購部主管

瑞士 Baar，2021 年 6 月 1 日

# 誠信與道德操守

我們遵紀守法

我們誠實守信

我們在工作中遵循高道德標準

我們保證遵守這些原則

## 遵守本《供應商行為準則》 是 Sika 所有供應商的責任



### 1. 適用範圍

本《供應商行為準則》將約束 Sika 和供應商之間的關係。本文件中的“供應商”指基于合同協議向 Sika 和/或其子公司提供各種原材料、貨物、技術、技術訣竅或服務的第三方法人或自然人。

### 2. 合規性

供應商應保證完全遵守法律和國際標準。其中包括《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工組織勞工標準核心公約》以及所有適用的地方、國家和國際反腐敗法、公平競爭法、防擴散和出口管制法、制裁和禁運法、環境-健康-安全保護法、經營許可和執照法以及保密和隱私保護法。

### 3. 無賄賂、腐敗或洗錢行為

供應商應保證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賄賂、腐敗或洗錢行為。這意味著，供應商不得提供或接受任何獎勵、回扣、酬金、禮物或其他非法好處，以期獲得 Sika 的優惠待遇或獲得/保住 Sika 業務。此外，供應商還應制定內部規則，禁止賄賂和腐敗行為，並定期為員工提供培訓，確保他們遵守規定。

### 4. 無反競爭的商業行為

供應商應保證完全遵守適用的競爭法規。這意味著，供應商不得與其競爭對手聯手壟斷價格、圍標、共謀瓜分客戶/市場、交換定價信息或者從事其他類似活動。

## 5. 尊重人權、工人權利和消費者權利

供應商應遵守基本人權、工人權利和消費者權利。所有員工都必須受到尊重，不得從言語或身體上騷擾、虐待、威脅或恐嚇他們。

供應商不得有任何危及工人以及消費者生命或健康的行為，並對此類情形零容忍。供應商應完全符合所有適用的健康和 safety 標準。

供應商還應實施合適的內部指導原則，確保相關人員得到充分培訓。

## 6. 無現代奴役、人口販運、兒童工或強迫勞動

供應商應按照相關國際公約，禁止一切形式的兒童工或強迫勞動（包括現代奴役和人口販運）。如果當地法律更為嚴格，則以當地法律為準。供應商應在其供應鏈中禁止現代奴役、人口販運、兒童工和強迫勞動。

## 7. 平等、多樣、包容

供應商不得歧視<sup>2</sup>其員工中的任何特定群體，而應當促進全體員工的多樣性和包容性，並應要求記錄下為實現這些目標而付出的努力。

<sup>1</sup> “兒童”指 15 歲以下，或低於完成義務教育的年齡的人（以較高者為準）。

<sup>2</sup> “歧視”指不平等對待他人或剝奪他人利益，而非根據個人能力公平對待他人的行為和結果。

## 8. 結社自由和集體談判

供應商應在當地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給予其員工結社的自由和集體談判的權利。

## 9. 合理的工資和工作時間

供應商應遵守所有適用的工資和工作時間規定。



## 10. 環境和健康保護，可持續發展承諾

供應商應實施所有適用的環境、健康、安全和運輸標準。供應商還應採用公認的管理體系，該體系與 ISO 14000 ff. 和 ISO 45001 相同或相似，以便能監控和改善其對環境、健康和安全的經營性影響。在適當的情況下，供應商應進一步實施適當的管理體系，確保其產品的開發、製造、運輸和使用安全環保，并完全符合適用的危險品和有害物質法規。

因此，供應商應確保其供應鏈中的廢棄物、氣體排放和廢水排放得到安全處理。供應商應利用節能環保技術努力提高資源效率，減少有限資源的使用、能源消耗、廢棄物、廢水、污染、溫室氣體排放以及對生物多樣性、環境、健康和安全的其他負面影響。

供應商應為 Sika 提供一切必要的產品安全和標籤文件，確保交付給 Sika 的貨物不含《全球化學品統一分類和標籤制度》規定的致癌、致突變或有生殖毒性的物質（GHS CMR 1A/1B 類物質）。

供應商還應定期評估潛在突發事件，并在業務中斷時實施應急計劃。

## 11. 保密、數據保護、知識產權

在國家適用法律和其與 Sika 簽訂的合同所要求的範圍內，供應商必須對其與 Sika 交流的所有機密和商業敏感信息保密。在其影響範圍內，供應商應採取適當措施保護其從 Sika 處獲得的個人信息和 Sika 的知識產權。

## 12. 防擴散、出口管制、制裁、有害物質

供應商必須採取措施確保其符合適用的防擴散、出口管制、制裁和有害物質法規。

## 13. 無利益衝突

在履行對 Sika 的合同義務時，供應商必須無任何利益衝突<sup>3</sup>。如果存在真實或潛在的利益衝突，請立即聯繫 [compliance@ch.sika.com](mailto:compliance@ch.sika.com)。

## 14. 供應鏈執行和監控

供應商必須在其供應鏈中執行上述原則，并記錄下其為實現這些目標而付出的努力。

## 15. 透明和敢言文化

如果發現供應商或 Sika 的員工違反了上述原則，供應商必須立即通知 Sika。無論發生何種情況，請報告給 [compliance@ch.sika.com](mailto:compliance@ch.sika.com)。

<sup>3</sup> 如果目標不一致或相互衝突，可能會引發“利益衝突”。例如，Sika 員工或其近親也有一家供應商公司。

## 16. 評估和後續追蹤

本《供應商行為準則》是 Sika 與供應商簽訂的合同協議的組成部分，除非 Sika 和供應商在 Sika 單獨簽署的《認可聲明》（見附件）中一致認為供應商自己的《行為準則》或類似的內部指導原則完全符合以上所有原則，并同意實施這些原則，才可使用這些原則代替 Sika 的《供應商行為準則》。

供應商應允許 Sika 通過定向問卷調查或第三方審計的方式評估其是否符合上述某個或全部原則。

Sika 隨時有權利向供應商建議採取糾正措施。如果發現供應商沒有達到上述要求，Sika 可終止與供應商的合同。



**Sika 集團**

Zugerstrasse 50  
CH-6341 Baar  
瑞士

**聯繫方式**

電話 +41 58 436 68 00  
傳真 +41 58 436 68 50  
[www.sika.com](http://www.sika.com)

**BUILDING TRUST**

